



吃叶子烟的女人

□余明芳

“吃叶子烟怎么了？又不犯法！”她脸涨得通红，将那杆有了年岁的烟杆往栏杆上磕，火星子几乎溅出来。

公园里，跳舞的、打球的、玩扑克的、聊天的，一堆一堆。她很少露面，不属于任何一堆，一来便被人围观。一位女舞友带着几分排斥劝她：“学什么不好，偏吃叶子烟，多不雅观。”这话触了底，她毫不客气地顶了回去。

是啊，别说小城、场镇，就是最偏远的村子，也难见几个吃叶子烟的人——尤其是女人。

她五十出头，模样并不起眼。若不衔着那烟杆，大约没人会多看她一眼。可她身板修长挺拔，走路带风，一头长发束在身后。从背后望去，活脱脱一个乡野穆桂英，年轻时想必是不差的。

有人说，喝酒的女人必有故事。其实，吃叶子烟的女人，故事更不寻常。

我好奇地端详她的脸——清瘦，偏黑，没有焦虑，也未经修饰，却莫名让人过目难忘。

后来，我在城郊山水间的绿道上慢行，远远地便认出她的背影。她坐在河边的亭子里，面向流水，叶子烟的烟雾从发丝间袅袅飘出，像是极度劳累后蒸腾的汗水。听见脚步声，她转过头，友善地笑了笑。我自然地在她身旁坐下。

没多想便问：“什么时候学会吃叶子烟的？”

她倒不觉得我冒失，大大方方地说：“当妹儿的时候。”

那时候，她家住在那座连放个筐子都嫌挤的高山上。家里一连生了几个女娃，她是老大，很久都没有正式的名字。上学前，亲戚邻里都叫她大女子。

十六七岁吧，她开始从父亲手里接过重活——挖地、挑粪、从山下背日用品。那时人们怨这山、怨这路、怨这田，却从不曾想过搬家。种洋芋、挖红苕的季节，兴换工，搞突击。排着轮次，今天张家，明天李家，劳力多的排在前面。她头一回替父亲去换工，觉得自己像花木兰。

换工是得使出浑身力气的，宁让身体受累，也不亏欠邻里。上午和下午，照例要留吃烟歇气的空当。男人们从口袋里掏出烟杆，取出裁好的一截截土烟，含口水喷上，慢慢揉软，裹实，不一会儿，每个人跟前便云雾缭绕。

一袋烟后，他们耗尽的力气又回来了。可大女子却浑身瘫软，连锄把都捏不紧，只能无力地望着男人们吞云吐雾。她不敢把心事说出来——既怕人笑话，更怕暴露出，这大山里有太多的求助，无人应答。

她也记不清是哪次换工，悄悄把父亲的烟杆别在腰间，吃烟的时候，打开帕子，笨手笨脚地裹，然后借火。烟锅里红光一闪一闪，

岳母的劳动节

□牟方根

记得那是十几年前的劳动节，天空中还残留着几分未肯退去的春寒。在一位姑娘邀约下，我去她老家相亲。这位姑娘，便是我现在的妻子。

刚进村口，便见一汪冬水田里，一个女人犁田的身影——个头不高，身体单薄，深一脚浅一脚地踩在冰冷泥水里。随着手中的鞭子轻扬，那头大水牛顺从地迈开步子，在空旷的水田间，犁铧过处，翻起一道道整齐的泥浪，仿佛大地写下的诗行。

印象中犁田是男人的事，面对眼前这个身影，我不由心头一紧——这么沉的犁，她单薄的身子骨怎撑得住？“她就是我妈！”妻子的介绍，让我对那个身影的敬意陡然深了一层——劳动节本该安闲，她却在水田里躬耕如常。我见到的，不仅是一个根本就没有节日概念的普通妇女，更是一位贤妻良母的生动写照。

原来，自从岳父患了阿尔茨海默病后，那个曾经能扛起一百多斤重物的脊梁，渐渐弯成了令人心酸的弧度。迫不得已，从此岳母用瘦削的肩膀，挑起了支撑家庭和照顾岳父的重担。

呛人的气味钻进嘴、钻进喉咙。她的眼睛出水，头发晕，胃里翻江倒海。就是那一回，她觉得自己变成男人——不怕累的男人。

后来，她的嫁妆里比别人多了一样东西——叶子烟杆。

再后来，她把年幼的儿女留给公婆，带上自产的叶子烟，跟着自己的男人下了山。她大概是有爱情的——男人喜欢她的吃苦，接纳她的不装，也习惯了叶子烟的味道。

她戴安全帽上脚手架砌砖，到抓得到云的桥梁上扎钢筋，在荒无人烟的山里打桩。工友们AA制，简单改善伙食，少不了啤酒和老白干。她像喝白开水一样喝酒，喝到全身软绵绵的，一屁股坐在地上，再吃一杆叶子烟，所有的疲劳和伤痛便都散了。她望旷野的天，望城市里车水马龙。头一挨枕头，睡到昏天黑地。一天，就这样结束。

母亲在世时，反复念叨自己的遗憾：“把大女子养成了男人。要是前头有个哥哥，你就能下山读书，细皮白肉、斯文漂亮。说不定端上公家碗。我最不想要的，就是你吃叶子烟！”她说母亲糊涂了，人生没有那么多如果，也不能回头。

从前山里的妈们，总觉得没当好妈，没把自己活好。大女子就打比方：“你们这代女人，吃饭不上桌，一辈子没出过远门，哪里敢吃烟喝酒？起码我都敢了、试了、看了，值了。一代女人比一代女人强啊。”

母亲在世时，随时有人在等她回去。母亲走了，山和家，再也不会盼她等她了。回到那样的家里，要走几里路才找得到人说话。唯有点上一锅叶子烟，跟烟子讲心事。

她望着河水，磕掉烟屁股，将烟杆收进口袋，轻声说：“叶子烟五十块一斤，一年四五斤，够用了。过几天又要出门，跟男人一样挣钱。补贴儿女，钱总是不够花。自己穿得简单，吃得简单，叶子烟就是奢侈品。”

她顿了顿，说：“总归来说，爱上叶子烟，也爱上了自己的大半辈子。”

（作者单位：重庆市巫溪县政协）



能懂的诗

花环 (外一首) □再耕

花儿伸出手臂
搂住游客的脖子
亲昵的举动
芬芳四溢

有客自远方来
都是贵客
一样的亲切
一样的浓烈
一样的礼遇

明明知道
所有举措
都会计入成本
但无须细想
便认定这样的消费
属于物有所值的享受

带着美丽上车
带着香气下船
带着一路芬芳的心情
留下的彩照
肯定每一张
都会清香扑鼻

观动感电影

戴上深色眼镜
坐进宇宙飞船
紧紧抓住胸前的扶手
一阵轰鸣 一阵剧烈的摇晃
一阵天旋地转的晕眩
然后睁大眼睛
镜片外面
已是梦寐以求的太空

音乐自天外传来
如梦如幻
星星在身边游来游去
如水族馆里的
鱼群和水母

飞船再次加速
飞向更遥远的空间
不料与巨大的行星
粉身碎骨地迎头相撞

惊恐万状的尖叫
将美梦与噩梦喊醒
回到脚踏实地的地球
不好意思讲刚才的历险
（作者系重庆新诗学会原常务副会长）

寻梦边城 □老高

四月的烟雨，轻笼边城
午后的微风，挽一缕暖阳
被岁月磨成纹路的青石板
是一脚踏三省，留下的清样

渡口还在，老拉夫不在了
他的灵魂，根植在沿江两岸
翠翠虽远，翠翠岛矗立江中
纯情的影子，萦绕在脑海

鸡鸣叫醒渝湘黔晨光
拉拉渡，拉着江水悠长
街边小店飘着炊烟
吊脚楼里藏着百姓寻常

岁月的足迹，踏碎旧时光
洪安河，静静流淌
清水江，正纵情欢唱
一部史诗，绘就一幅生态壁画
秀山秀水，好春光
（作者系中国作协会员）

乡间野豌豆

□徐成文

一个“野”字，注定了这种植物的生长环境。春末夏初，田野万物滋长，躲在田埂边、荆棘丛中的野豌豆，也踏着渐增的温度悄然结荚，逐步饱满。

母亲总爱回顾困难时期的那几年，房前屋后和坡地荒岭一片荒芜。一天中午，父亲满身汗水地踏进土坯房，将布包交给正在灶屋徘徊的母亲。野豌豆！母亲眼中燃起希望，这是家里第一次吃野豌豆，那段日子里，它成了名副其实的山珍海味。父亲坐下来，细心剥开豆荚，让瘦小却饱满的豆粒聚在土碗里。母亲手巧，将这些野豌豆粒，和着从舅舅家拿回的一点大米，熬煮成一大锅豌豆粥。一家人省吃俭用，硬是熬过了艰难的两天。

童年的农村孩子没啥玩具，吹野豌豆便是一大乐趣。那时，在路边野地寻觅到饱满未炸开的豆荚，掐去两端，取出豆粒，放在嘴里用劲一吹，悠长的声音便会响起，惊扰了草丛中一群雀鸟，那种欢快是难忘且温馨的童年记忆。一个远房叔叔吹野豌豆的技术颇高，他双手弓成喇叭状，靠近嘴边，那些流行的曲调便开始游移在手指间。我们围着他，都想学学他这手艺。叔叔年纪比我大不了多少，也是一个淘气的孩子，他家喂了一头水牛，每天需要吃很多青草才能填饱肚皮，割牛草便是叔叔的责任，可他几乎不用挥舞镰刀。太阳爬到当空，叔叔的背篓里还无一把青草，他对着我们大声说：“想学吹野豌豆的，一人五把青草。”我们都想学手艺，哪怕饥肠辘辘，也要割青草送去。不一会，叔叔的背篓壮实了，脸上笑开了花，开始传授吹野豌豆绝技。很快，空旷的田野里，响起了我们或高或低的乐曲。

上个周末，和妻驱车前往一露营地，我们只在河滩随意走动。这时，一蓬野豌豆不经意间映入眼帘。妻从后备厢拿出塑料袋，我们小心翼翼选择那些外壳饱满且还没有裂口的野豌豆，在水里冲洗干净，放入自带的户外锅里煮，几分钟便熟了。手抓野豌豆，放一粒入嘴里，一阵咀嚼，那种清香在我嘴边缭绕了许多时光。

一日与邻居老杨在滨江路散步，我顺手扯了一把野豌豆。退休前是市级医院中医的老杨当即科普其药用价值：野豌豆可补肾调经、祛痰止咳，还能镇痛、止血、降血压，主治神经性头痛、牙痛和胃痛等。我受益匪浅，想不到这不起眼的野豌豆，竟还有如此奇特药效。更希望有朝一日，它能褪去那抹“野”气，安稳地走进寻常百姓的餐桌之上。

（作者系重庆市作协会员）